

关于做好美术设计学院 2023 年青年教师导师选配工作的通知

各系部、办公室、专业教学团队：

根据学校《关于做好 2023 年青年教师导师选配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学院 2023 年青年教师导师选配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导师选配要求

- （一）应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硕士研究生具有讲师以上职称。
- （二）在指导期间有可预见长期脱岗因素的人员不担任导师，如脱产读博、生育等
- （三）每位青年教师必须由一名导师培养，一名导师可同时培养 1-3 名青年教师

二、需配备导师的新入职教职工及未安排导师名单：

详见附件 1

三、其他事宜

- （一）以系部（办公室）为单位，将附件 2《2023 年新入职教职工配备青年导师汇总表》电子版，报送至院办教学秘书处老师处。
- （二）所有材料请于 10 月 12 日 17:00 前提交，过期不再受理。特此通知！

附件：一. 学院 2023 年新入职教职工

二. 2023 年新入职教职工配备青年导师汇总表

三. 桂幼师教务〔2014〕31 号关于印发《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青年教师导师制实施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